

# 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政府文件

二七政文〔2015〕101号

---

## 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二七区关于落实市政府保增长各项 政策措施的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人民政府各部门，各有关单位：

现将《二七区关于落实市政府保增长各项政策措施的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2015年11月17日

## 二七区关于落实市政府保增长各项政策措施的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郑州市保增长调结构强投资促转型实施意见的通知》（郑政〔2015〕22号）和《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郑州市财政支持稳增长调结构促双创增动力十六条实施意见的通知》（郑政文〔2015〕187号），积极争取上级政策、资金支持，更加有效促进我区经济持续健康快速发展，结合我区实际，现就落实市政府保增长各项政策措施制定方案如下：

### 一、坚持强投资保增长，加快重大项目建设

（一）抓好重大项目谋划。结合“十三五”规划，按照“两个最多、两个85%”的要求，即纳入省市重点项目数量、投资额占比在全市最多，明年一季度项目开工率、立项审批率分别达到85%以上。精心组织、认真筛选、加强对接，力争更多项目进入明年省市重点的大盘子。2016年争取省市重点项目34个。

责任单位：区发改统计局（重点项目办）、区直有关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乡（镇）、街道（排在首位的为牵头单位，其他为配合单位，下同）

(二)强化省市重点项目协调服务。加快推进 2015 年度 29 个省市重点项目建设,力争全年新开工省市重点项目 7 个以上,项目开工率、审批率均达到 100%。全年完成投资 80 亿元以上;持续开展重点项目专项效能监察,不断优化重点项目建设环境。

责任单位:区发改统计局(重点项目办)、区直有关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乡(镇)、街道

(三)全力推进 6 个重大项目建设。按照年初确定的项目开工、投资目标及拆迁、规划审批、土地出让等主要节点及完成时限,倒排工期,倒逼推进。加快欧亚大酒店连片改造、电信枢纽大厦等项目手续办理。督促苏宁电商园、凤凰岛高端商务等 14 个未按计划开工项目尽快开工,力争年底前金博大扩建、百年德化二期实质性开工,新增投资 23 亿元。加快路砦城中村改造、刘胡垌安置区一期等 11 个未达到投资进度的续建项目建设进度,力争年底前新增投资 96 亿元;对 4 个前期项目,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确保年内签约落地。

责任单位:区发改统计局(重点项目办)、区新型城镇办、区直有关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乡(镇)、街道

(四)持续优化投资结构。落实上级扩大社会投资的各项政策,发挥政府投资引领的作用,引导社会资本更多投向结构调整领域、环境改善领域、新型城镇化领域。鼓励企业加大更新设备、技术升级、自主研发投入力度。进一步扩大政府购买社会服务规模,积极推广应用 PPP 融资模式,着力推动民间投

资进入基础设施、金融服务、医疗卫生、教育培训、健康养老等领域。

责任单位：区财政局、区金融办、区直有关单位

二、积极争取资金支持，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五）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发挥好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年初预算安排的专项资金按照项目进度和时间节点及时分配下达；上级转移支付资金要在收到后 15 日内分解下达，超过规定时限且无正当理由仍未安排的全部收回。继续清理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及部门预算结转结余资金，将收回的存量资金统筹用于棚户区改造、城市基础设施等重点领域，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责任单位：区财政局、区直有关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乡（镇）、街道

（六）支持产业集聚区做大做强。市统筹安排资金 5 亿元，用于产业集聚区内道路、污水处理、水电气暖等基础设施建设融资贴息，期限暂定 3 年。对达到“五规合一”要求，编制完成总体发展规划，并获得省批复的产业集聚区，给予 200 万元的资金扶持；对在年度综合考评排名中评定为市级“两强两快组团新区”、“两强两快产业集聚区”、“五强五快专业园区”的单位，分别给予 200 万元的资金扶持；对在省级产业集聚区晋级考核中评定为一星级、二星级、三星级、四星级、五星级、六星级的产业集聚区，分别给予 200 万元、500 万元、800 万元、

1000 万元、1500 元、2000 万元的资金扶持。

责任单位：二七新区管委会、马寨产业集聚区管委会、二七特色商业区管委会

（七）支持主导产业加快发展。市财政统筹安排资金 2 亿元，用于支持加快电子信息、汽车及装备制造、新材料、生物医药、现代食品制造等主导产业投资。对投资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技术改造项目和总投资在 3000 万元以上的新建项目，项目投产后按照项目生产和技术设备投资额的 5% 给予补贴，最高不超过 1000 万元，期限暂定 3 年。

责任单位：区发改统计局、区工信局、区科技局、区商务局、马寨产业集聚区管委会

（八）支持工业信息化建设。市财政统筹安排资金 1 亿元，用于支持加快电子信息产业基地建设和电子信息重点园区建设，对投资 300 万元以上的公共技术平台，给予每个项目设备投资额 20% 的资金补助，最高不超过 200 万元；支持发展工业信息化与工业信息化融合新兴产业，对工业企业搭建的电子商务平台，按照平台建设设备和软件实际投资额的 20% 给予补贴，每个平台最高不超过 300 万元，期限暂定 3 年。

责任单位：区工信局

（九）支持设立产业发展引导基金。市财政统筹安排资金 10 亿元，设立市级产业发展引导基金，力争 2016 年基金规模达到 50 亿元，用于支持我市主导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现代服

务业和文化旅游业发展；支持县（市、区）设立产业发展引导基金，对各县（市、区）财政出资、按照基金管理模式运作的产业发展引导基金，市财政按照县（市、区）财政出资的 10% 给予扶持，最高扶持 2000 万元；对于县（市、区）辖区内企业争取到的省、市产业发展引导基金，市财政按当年实际基金到位规模的 1% 给予一次性贴息，期限暂定 3 年。

责任单位：区财政局、区建投公司

（十）支持创新创业领军人才（团队）引进。市、县两级财政每年安排 8 亿元郑州市引进培育创新创业领军人才（团队）专项资金，用于对纳入“智汇郑州\*1125 聚才技术”的创新创业领军人才（团队）及创新创业紧缺人才投资、研发、科技成果转化等事项的扶持补助，期限暂定 5 年。专项资金使用范围和补助标准按照《中共郑州市委 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引进培育创新创业领军人才（团队）的意见》（郑发〔2015〕9 号）执行。

责任单位：区人才办

（十一）支持金融业集聚集群发展。市财政统筹安排 2 亿元金融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重点对新引进的金融机构、新增挂牌上市企业进行奖补。按照引进金融机构的不同类别，给予 150-1000 万元的奖补；对“新三板”、区域性股权交易市场挂牌的企业分别给予；一次性 5 万元、20 万元奖补；对利用债券或票据融资的企业，给予募集资金 1‰、最高不超过 50 万元的奖补，期限暂定 5 年。

责任单位：区金融办

(十二) 支持小微企业金融服务体系建设。市、县两级财政每年安排 3 亿元小微企业贷款风险补偿基金，主要用于鼓励银行和保险机构采取“共保体”等模式支持小微企业发展。银行和保险机构在对小微企业贷款期间发生损失的，由市、县两级按比例对银行和保险机构给予不超过贷款本息 20% 的补偿，期限暂定 5 年。

责任单位：区金融办

(十三) 支持加快总部经济发展。市财政统筹安排 2 亿元总部经济发展专项资金，对新引进的世界 500 强、中国 500 强和中国民营 500 强企业总部，按照《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郑州市加快总部经济发展激励暂行办法的通知》(郑政〔2011〕109 号) 规定进行扶持，期限暂定 3 年。经认定的总部企业，按注册资金分别给予 1%-3% 的一次性开办补助，补助金额最高不超过 6000 万元；新设立并经认定的总部企业，购置的总部自用办公用房(不包括附属和配套用房)，按每平方米 1000 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补助；总部企业租用办公用房(不包括附属和配套用房)，按租金市场知道价的 30% 给予一次性 12 个月的补助。

责任单位：区商务局

(十四) 支持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市财政统筹安排 25 亿元保障房建设资金，根据当年棚户区改造目标任务、上年度目标任务完场情况、货币安置占比、融资额度、财政困难程度等

五项因素，科学分配资金，期限暂定3年。

责任单位：区新型城镇办、区住房保障中心

（十五）支持提升新型城镇化公共服务水平。市财政统筹安排8亿元新型城镇化专项资金，按照城镇常住人口增加数、法人单位从业人员增加数、义务教育阶段随迁子女就学人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服务人数等因素，科学分配资金，重点用于辖区内公共基础设施及公共服务均等化支出需求，全面提升新型城镇化建设的质量和水平。

责任单位：区新城办、区行政服务中心、区教体局、区卫计委

（十六）支持利用政策性银行贷款。市财政统筹安排专项资金2亿元，支持各县（市、区）积极争取政策性银行专项贷款，对于额度达到10亿元以上、期限不低于10年、利息不高于人民银行基准利率的专项贷款，实际投放后，按照县（市、区）实际代为贷款金额的1%给予贴息，期限暂定3年。

责任单位：区财政局（区资本运作办公室）

（十七）支持争取国家专项建设债券。市财政统筹安排资金1亿元，对于各县（市、区）成功申报国务院确定的5大类22个领域专项建设债券政府投资项目，按照县（市、区）专项建设债券资金实际到位金额，给予不超过2%的融资贴息，期限暂定3年。

责任单位：区发改统计局、各相关单位



（十八）支持争取地方政府债券。统筹做好省财政分配我市存量置换债券分配工作，确保年度债务置换“全覆盖”；积极向上争取新增地方政府债券，优先用于支持城镇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等领域在建重点项目支出。

责任单位：区财政局

### 三、坚持稳工业保增长，解决工业运行的突出问题

（十九）深化企业问题研究。根据行业特点和企业发展实际，认真研究、落实国家、省、市引导支持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坚持分类指导，精准发力，助力企业经营效益回升。

责任单位：区工信局、区直有关单位、马寨产业集聚区管委会、侯寨乡、各相关街道

（二十）加强工业经济运行监测。建立以三中收获、万家食品、天房集团等5家企业为重点监测工业企业采取周、旬、月监测制度，加强对企业主要经济指标的分析，掌握行业生产经营状况和工业经济运行中的苗头性、趋势性问题，及时提出预测预警和有操作性的建议；按照早抓、紧抓、抓好的要求，扎实组织好重点企业生产运行，为企业发展提供支持。

责任单位：区工信局、区直有关单位、马寨产业集聚区管委会、侯寨乡、各相关街道

（二十一）抓好企业服务促发展。突出部门联动，完善项目问题台账，强化问题解决机制，积极化解制约项目开工建设的突出问题，确保项目早日开工、竣工。精心组织康师傅扩大

再投资、苏宁电商园等在建项目加快建设进度，严格节点目标任务，及时跟踪、稳步推进，确保年底前康师傅二期 12 条生产线、花花牛项目一期 24 条生产线、灏宇瓦楞纸板项目全部投产。用好产业发展引导基金，构建工业企业投融资服务平台，通过投资补助、基金注资、担保补贴、贷款贴息等方式帮助企业融资，努力为辖区企业争取更多支持。

责任单位：区工信局、区直有关单位、马寨产业集聚区管委会、侯寨乡、各相关街道

（二十二）加快工业提档升级步伐。积极引导企业争创国家、省、市技术中心和检测中心，力争 2015 年全年建立国家、省、市级技术中心实验室 10 个以上，研发工业新品种 40 个以上；以龙头带动、产业链发展为主要路径，加快马寨食品产业集群集聚发展，重点培育万家食品、天方集团等中小型企业，积极引进研发中心、结算中心等体现核心竞争力的业态入驻，提高主导产业集中度；引导万家食品、天方集团等重点企业加大产品结构调整力度，在适应消费结构升级需要的同时，着力改良配方、研发新产品，向多元化、优质化、高品质方向发展。

责任单位：区工信局、区科技局、马寨产业集聚区管委会、侯寨乡、各相关街道

（二十三）加快壮大规模工业队伍。以康师傅、花花牛、天方食品、万家食品等现代食品企业为主导，以标准化厂房为依托，努力发展一批与主导产业相配套的中小企业，不断夯实

马寨食品企业的集聚基础；筛选和培育一批市场前景较好，成长性高、创新性较强的中小企业，重点培育德盟食品等一批年销售收入在 1000—2000 万元之间的工业企业加快发展，全年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5-10 家，进一步充实、壮大规模工业经济总量。

责任单位：区工信局、区发改统计局、马寨产业集聚区管委会

#### 四、坚持调结构促增长，加快促进服务业提质增速

（二十四）着力稳定房地产业发展。落实取消限购、二套房贷政策放宽、提高公积金贷款额度等政策，对取得《经济适用住房购房资格证明》的家庭自愿放弃购房资格转购普通商品住房的,对其购房面积 90 平方米以内部分由市财政给予每平方米 800 元补贴。积极推进棚改安置货币化，探索打通商品房、安置房、保障房通道，积极落实上级稳定房地产市场的具体措施。围绕已拆迁项目安置房全面开工目标，确保开工建设滨河花园二期、孙八砦等 16 个项目安置房和商品房 350 万 m<sup>2</sup>，实现约 50%动迁群众回迁安置。大力实施保障性安居工程，全年新开工建设公共租赁住房 1170 套，基本建成 3092 套。

责任单位：区住房保障中心、区新型城镇办、区直有关单位，各乡镇、街道

（二十五）着力加快电子商务发展。加快城南电子商务产业集聚区建设，加快河南网商园二期、三期和中国·中部电子商

务港总部基地（一期）建设运营，全年引进大型电子商务项目（企业）20 个以上，培育 3 家销售额在 5000 万元以上的本土电子商务服务平台。探索电子商务助推批发市场转型升级新模式，支持京莎·中国（中部）鞋业网商园作为全省传统市场电商化转型升级的试点，全力协助企业与微软公司、京东商城等合作。推动跨境贸易电子商务发展，利用马寨产业集聚区出口贸易优势资源，探索建立跨境电商试点。

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区直有关单位、二七新区管委会、马寨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各乡（镇）、街道

（二十六）着力加快楼宇经济发展。加快商务楼宇规划建设步伐，建立楼宇储备库，提升商务楼宇总量，加快金博大城扩建、二七时代广场等项目建设。继续提升楼宇发展整体实力，全面推动“十百千”五年行动计划，重点打造华润大厦纳税超亿元楼宇，豫港大厦、华城国际中心、友谊大厦等纳税超千万元楼宇，着力扶持万达写字楼、鼎盛时代大厦、橄榄城环贸中心等楼宇打造中小企业、新型产业培育基地。加大楼宇招商力度，重点引进总部企业、知名企业，力争全年引进总部企业 1-2 家。引导同质同行企业逐渐聚集，培育专业特色楼宇。建立楼宇引进（退出）机制，进一步优化楼宇发展资源，大力引进科技、文化创意等高端服务产业。

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区直有关单位，各乡（镇）、街道

（二十七）鼓励发展其他服务业。着力发展商贸物流产业，

重点招引平安智慧物流园等龙头项目落地，加快苏宁物流园等项目建设，努力建立与现代服务业相配套的物流服务体系；积极发展养老服务业，持续加强“四位一体”互补型养老服务体系建设，探索推进“就近养老”模式，以政府购买服务、专业社会组织进驻参与服务管理的形式，打造提升养老服务业规模；鼓励发展咨询、策划、设计等现代中介服务业，着力引进国内外行业龙头企业。

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区民政局、区科技局、区直有关单位

#### 五、激发活力、规模经营，提升都市农业发展水平

（二十八）加快都市型现代农业发展。围绕“一点两线”发展以农家乐和近郊采摘体验生态游为主要内容的休闲农业。“一点”即郑州树木园，“两线”即马寨镇申河、王庄沿线及侯寨乡凤栖南路沿线。突出农家乐、农业园区精致化建设，促进创新创意，提高综合服务及持续发展能力。鼓励和支持农产品生产者按照国家和省规定的条件和程序，申请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食品生产基地认定和产品认证。

责任单位：区农委、区文化旅游局、区直有关单位、侯寨乡、马寨镇、樱桃沟管委会

（二十九）加快培育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培育发展农业龙头企业，做好对龙头企业的培育、申报和运行监测，落实对企业的贷款贴息政策，帮助企业解决融资难问题，扶持企业做大

做强。积极发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进一步发展和规范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2015年，全区农业龙头企业力争达到14家、培育提升3—5家休闲农业精品园区。

责任单位：区农委、区直有关单位、侯寨乡、马寨镇

#### 六、坚持增活力促增长，强力推进开放招商

（三十）全面扩大开放招商。秉承“招大引强”理念，紧盯“三强一优一大”企业，认真落实“五职招商”责任制和“三位一体”招商推进机制，积极吸引符合我区产业规划的重大项目和品牌企业入驻。突出抓好项目落地和签约项目的跟踪、督导、落实，不断提高签约项目履约率、资金到位率和开工率。确保深度在谈的保利城市广场等5个“三力型”项目和5个“五职”招商项目落地建设，力争全年新包装储备项目10个以上，新签约主导产业项目12个以上，努力促成20个以上品牌二次招商项目落户我区，实现全年招商引资到位资金200亿元。同时，坚持把引资、引智、引技术、引平台相结合，积极引进研发中心、结算中心、国家级质检中心、审查中心等体现核心竞争力的业态入驻，健全产业功能配套。

责任单位：区商务局、区直有关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乡（镇）、街道

#### 七、坚持强支撑保增长，切实优化经济发展环境

（三十一）加强土地要素保障。持续推进城乡规划土地建设管理“六统一”改革。建立土地集约利用长效机制，加大政

府主导储备土地的力度，积极实施土地一级整理开发，进一步提升南部城区土地价值。提高农村建设用地集约利用水平，加大农村土地整治力度，拓展城乡用地发展空间。加快推进宅基地使用权和集体建设用地使用权确权登记发证工作。认真抓好划定城市开发边界试点工作，为城市发展留足空间。适时开展不动产登记工作。持续加大土地报批征供和存量闲置土地处置力度，2015 年全年实现报地 2000 亩，征收 3000 亩，供应 2500 亩。

责任单位：区国土资源局、区直有关单位、各园区管委会，各乡（镇）、街道

（三十二）加强资金要素保障。推动投融资体制改革。运用市场化手段，以 PPP 等融资新模式，搭建融资平台，加强与银行、信托等金融机构和国有开发公司的互动合作，2015 年实现融资 50 亿元以上。积极探索，推进公共服务项目和棚户区改造安置房项目进行 PPP 模式融资建设，提高公共产品供给效率。加大区属国有公司的整合力度，壮大资产规模，提高盈利能力，按照市场化运作模式平等参与市场竞争，逐步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出台我区对新三板上市企业的奖励措施，大力推进辖区企业在“新三板”挂牌上市，拓宽融资途径。加大金融服务力度，为辖区内中小微企业做好服务。

责任单位：区财政局、区金融办、区直有关单位、各园区管委会

（三十三）突出抓好创新发展。设立专项资金，加快推进黄河科技学院“U创港”创新创业综合体、“互联网+”创新创业综合体和马寨产业集聚区现代食品制造创新创业综合体建设运营，着力搭建企业培育、创业孵化平台，不断优化创新创业环境。强化“两基金一扶持”的支撑作用，结合主导产业发展需求，探索建立风险投资基金和创业投资基金，制定落实扶持科技创新创业的配套政策。积极推动企业技术革新，扶持重点企业建立研发中心；大力培育科技型企业，鼓励支持新大方等企业扩大规模、改制上市。积极落实《二七区人民政府关于发展众创空间 推进大众创新创业的实施意见》、《中共二七区委 二七区人民政府关于引进培育领军型创新创业人才（团队）的实施意见》，构建高层次人才创新园和留学生、大学生创业园等创业平台。进一步加强院地、院企合作，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

责任单位：区科技局、区财政局、区建投、区工信局、区人才办、区直有关单位、马寨产业集聚区管委会

（三十四）加强统计入库工作。抓好项目入库，跟踪去年底以来竣工投产但尚未入库的项目，督促其抓紧申报入库；研究建立“四上”企业名录库及月度入库计划进度表，督促达到入库条件的企业第一时间入库，严格落实兑现“四上”企业入库奖励办法，力争全年新增“四上”企业40家。

责任单位：区发改统计局、区工信局、区商务局、各园区



管委会，各乡（镇）、街道

（三十五）持续优化经济发展环境。扎实推进“两集中两到位”改革，探索实施一个窗口受理、一个机构审批、一个公章办结的“一科制”工作模式，不断提高行政审批效能。全面深化行政审批“五单一网”制度改革各项工作，年底前四级政务服务网投入运营。全部取消非行政许可审批，全面实现“三证合一”，进一步营造公平、公正、透明的市场环境。全面推进网上审批工作，提高行政审批事项网上审批比例。全面修订部门“三定”方案，对部门行政职权进行梳理，建立权责清单向社会公布。稳妥推进农村产权制度改革、村委会改居委会和村民改居民的“三改”工作；积极开展城区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产权制度改革，促进农村经济繁荣发展。

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区行政服务中心、区编办、区法制办、区财政局、区农委、区信息中心、二七工商分局、区直有关单位

#### 八、坚持抓落实保增长，确保完成各项年度目标任务

（三十六）加强经济运行监测。区发改统计、财政、工信、金融、住房保障等部门要密切关注国内外经济动态和政策走向，加强与上级沟通衔接，做好政策的研判分析，密切关 GDP、财税、工业、投资、房地产等主要指标的运行态势，加强运行分析。同时，建立健全重点企业、重点行业、重要领域的跟踪监测，密切关注企业生产经营和市场变化情况，因势利导，因时

调控，综合施策，确保经济持续健康快速发展。

（三十七）强化督导落实。由区政府督查室牵头，对本意见具体工作任务进行分解，建立台账，每月督查工作落实情况，对发现的问题限期整改、对账销号，并通报督查落实情况。

（三十八）加强目标考核。年底前组织对各乡（镇）、街道，各园区管委会以及相关单位年度经济社会发展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考核，并及时通报考核情况。

---

主办单位：区发展改革和统计局

郑州市二七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5年11月17日印发

---